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197)

**關於擬成立合營企業
之諒解備忘錄失效**

茲提述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有關本公司與中吉聯眾擬成立合營企業以於中國發展生態循環農產業之業務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涵義。

根據諒解備忘錄，如雙方於九十日有效期內不能簽署合作協定，本諒解備忘錄會自動失效，而本公司或中吉聯眾皆不需為對方承擔任何責任。由於本公司及中吉聯眾不能達成合作協定的條款，因此就合作協定的磋商及討論已終止。因此，諒解備忘錄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失效及可能合作事項將不會進行。

備忘錄失效及可能合作事項終止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或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代表董事會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高勤建女士及陳卓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潤珠女士、潘耀祥先生及孔慶文先生。